

溫病辨

人民卫生出版社

样 本 库

# 溫 痘 条 辨



0004221

人民卫生出版社

一九七二年·北京

1040426

2k85/26

## 内 容 简 介

本书是清·吳瑭(鞠通)所著，为明清医学中“温热”学派的名著之一。

全书共有六卷。卷首引证内经经文，冠以原病篇。前三卷据金·刘河间“三焦分治”的方法，系统地把温病分上、中、下三焦三篇，详细论述了温病的病源和证治。卷四为杂说，是讨论有关温病的学理，卷五为“解产难”，卷六为“解儿难”，都是结合温病的理论来讨论产后调治以及小儿惊风、痘症等。

由于本书所有论据和治疗方法，都是明清以来医家的实践经验，颇切实用；本书中所创制的一些方剂如“桑菊饮”和“银翘散”等至今仍为中医所广泛应用，因此，本书是学习和研究祖国医学，特别是研究温热病所不可少的参考书。

## 温 病 条 辨

开本：787×1092/32 印张：7 4/16 字数：150千字

清·吳 瑥(鞠通) 著

人 民 卫 生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〇四六号)

· 北京市宣武区迎新街 100 号 ·

北 京 印 刷 二 厂 印 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·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统一书号：14048·2886

1963年10月第1版—第1次印刷

定 价： 0.44 元

1972年12月第1版—第3次印刷

印 数：34,501—310,500

## 出版說明

本书是明清医学中“温热”学派的代表作之一，其中不少治温热病的方法和方药（如桑菊饮、银翘散等），至今仍为中医临床所广泛应用，是一本有实际参考价值的古医书。但是，由于作者的阶级地位、社会实践和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，书中也还存在一定的封建糟粕，如封建伦常、唯心主义观点，以及不经之说等，间有夹杂。我们这次重印，凡于学术上无参考价值的（如卷四《形体论》等），概予删节；有些提法虽有不妥，但尚可进一步研究的，暂予保留。希望读者遵照“古为今用”的方针，有分析批判地阅读。

本书系据问心堂本排印的，并据别本增补了朱武曹氏评，及秋燥胜气论（附法八条，方六首）。原书系竖排，现改为横排，故将原书“右药……”之“右”字，改为“上”字。

人民卫生出版社

一九七二年九月

## 温病条辨序

天以五运六气化生万物，不能无过不及之差，于是有六淫之邪，非谓病寒不病温，病温不病寒也。后汉张仲景著《伤寒论》，发明轩岐之奥旨，如日星河嶽之丽天地，任百世之钻仰，而义蕴仍未尽也。然其书专为伤寒而设，未嘗遍及于六淫也。奈后之医者，以治伤寒之法，应无穷之变，势必至如凿枘之不相入。至明陶节庵《六书》，大改仲景之法，后之学者，苦张之艰深，乐陶之简易，莫不奉为蓍蔡，而于六淫之邪，混而为一，其死于病者十二三，死于医者十八九，而仲景之说，视如土苴矣。余来京师，获交吴子鞠通，见其治病，一以仲景为依归，而变化因心，不拘常格，往往神明于法之外，而究不离乎法之中，非有得于仲景之深者不能。久之，乃出所著《温病条辨》七卷，自温而热而暑而湿而燥，一一条分缕析，莫不究其病之所从生，推而至于所终极；其为方也约而精，其为论也闊以肆，俾二千余年之尘雾，豁然一开。昔人谓仲景为轩岐之功臣，鞠通亦仲景之功臣也。余少时颇有志于医，年逾四十，始知其难，乃廢然而返。今读鞠通之书，目識心融，若有牖其明而启其秘者，不誠学医者一大快事哉！爰不辞而为之序。嘉庆辛未四月既望，宝应朱彬序。

## 温病条辨叙

昔淳于公有言：人之所病，病病多；医之所病，病方少。夫病多而方少，未有甚于温病者矣！何也？六气之中，君相二火无论已，风湿与燥，无不兼温，惟寒水与温相反，然伤寒者必病热，天下之病，孰有多于温病者乎？方书始于仲景，仲景之书专论伤寒，此六气中之一气耳。其中有兼言风者，亦有兼言温者，然所谓风者，寒中之风，所谓温者，寒中之温，以其书本论伤寒也。其余五气，概未之及，是以后世无传焉。虽然，作者谓圣，述者谓明，学者诚能究其文，通其义，化而裁之，推而行之，以治六气可也，以治内伤可也。亡如，世鲜知十之才士，以闕如为耻，不能举一反三，惟务按图索骥。盖自叔和而下，大約皆以伤寒之法，疗六气之疴，御风以繩，指鹿为马，殆试而輒困，亦知其术之疏也。因而沿习故方，略变药味，冲和、解肌诸汤，纷然著录，至陶氏之书出，遂居然以杜撰之伤寒，治天下之六气，不独仲景之书所未言者，不能发明，并仲景已定之书，尽遭窜易，世俗乐其浅近，相与宗之，而生民之祸亟矣！又有吴又可者，著《温疫论》，其方本治一时之时疫，而世误以治常候之温热。最后若方中行、喻嘉言诸子，虽刊温病于伤寒之外，而治法则终未离乎伤寒之中。惟金源刘河间守真氏者，独知热病，超出诸家，所著《六书》，分三焦论治，而不墨守六经，庶几幽室一鐙，中流一柱。惜其人朴而少文，其论简而未暢，其方时亦杂而不精，承其后者，又不能阐明其意，裨补其疏，而下

士聞道，若張景岳之徒，方且怪而訾之，于是其學不明，其說不行。而世之俗医，遇溫热之病，无不首先發表，杂以消导，继則峻投攻下，或妄用溫補，輕者以重，重者以死，幸免則自謂已功，致死則不言己過，即病者亦但知膏肓難挽，而不悟药石杀人，父以授子，師以傳弟，舉世同風，牢不可破，肺腑无語，冤鬼夜鳴，二千余年略同一轍，可勝慨哉！我朝治洽學明，名賢輩出，咸知泝原《靈》《素》，問道長沙。自吳人叶天士氏《溫病論》、《溫病續論》出，然后當名辨物，好學之士，咸知向方，而貪常习故之流，猶且各是師說，惡聞至論，其粗工則又略知疏節，未達精旨，施之于用，罕得十全。吾友鞠通吳子，懷救世之心，秉超悟之哲，嗜學不厭，研理務精，抗志以希古人，虛心而師百氏，病斯世之貿貿也，述先賢之格言，據生平之心得，穷源竟委，作為是書，然猶未敢自信，且惧世之未信之也，藏諸笥者久之。予謂學者之心，固無自信時也，然以天下至多之病，而竟無應病之方，幸而得之，亟宜出而公之，譬如拯溺救焚，豈待整冠束发，况乎心理無異，大道不孤，是書一出，子云其人必當旦暮遇之，且將有闡明其意，裨補其疏，使天札之民，咸登仁壽者，此天下后世之幸，亦吳子之幸也。若夫折楊皇華，听然而笑，阳春白雪，和仅數人，自古如斯，知我罪我，一任當世，豈不善乎！吳子以為然，遂相與評讐而授之梓。嘉慶十有七年壯月既望，同里愚弟汪廷珍謹序。

## 温病条辨序

……医，仁道也，而必智以先之，勇以副之，仁以成之。智之所到，湯液針灸任施，无处不当；否則卤莽不經，草菅民命矣。独是聪明者予智自雄，涉猎者穿凿为智，皆非也。必也博覽載籍，上下古今，目如电，心如发，智足以周乎万物，而后可以道济天下也。在昔有熊御极，生而神灵，犹师資于僦貸季、岐伯，而《內經》作。周秦而降，代有智人。东汉长沙而外，能徑窺軒岐之壺奧者，指不多屈。外是纏一家言，爭著为书，曾未見长沙之項背者比比。所以医方之祖，必推仲景，而仲景之方，首重傷寒，人皆宗之。自晋王叔和編次《伤寒論》，則割裂附会矣。王好古輩著《伤寒續編》、《伤寒类证》等书，俗眼易明，人多便之。金元以后，所謂仲景之道，日晦一日。嗟夫！晚近庸質，不知仲景，宁識傷寒，不識傷寒，宁識溫病，遂至以治寒者治溫。自唐宋迄今，千古一轍，何胜浩叹！然則其法当何如？曰：天地阴阳，日月水火，罔非对待之理，人自习焉不察，《內經》平列六气，人自不解耳。伤寒为法，法在救阳，溫热为法，法在救阴。明明两大法門，岂可張冠李戴耶！假令长沙复起，必不以伤寒法治溫也。僕不敏，年少力学，蒐求經史之余，偶及方书，心窃为之怦怦，自謂为人子者当知之，然有志焉而未逮也。乾隆丁未春，萱堂弗豫，即以时溫見背，悲憤余生，无以自贖，誓必欲精于此道。庐墓之中，环列近代医书，朝研

而夕究，茫茫无所发明。求諸师友，流覽名家，冀有以启迪之，則所知惟糟粕。上溯而及于汉唐，淳至《灵樞》《素問》諸經，捧讀之余，往往声与泪俱。久之別有会心，十年而后，汨汨焉若心花之漫开，觉古之人原非愚我，我自愚耳，离經泥古，厥罪惟均，讀书所貴，得間后可。友人吳子鞠通，通儒也，以穎悟之才，而好古敏求，其学医之志，略同于僕，近师承于叶氏，而远追踪乎仲景。其临证也，虽遇危疾，不避嫌怨。其处方也，一遵《內經》，效法仲祖。其用药也，随其证而輕重之，而功若桴鼓。其殆智而勇，勇而仁者哉！嘉庆甲子，出所著治溫法示余，余向之急欲訂正者，今乃发复析疑，力矯前非，如撥云見日，宁不快哉！閱十稔而后告成，名曰《溫病条辨》，末附三卷，其一为条辨之翼，余二卷約幼科产后之大綱，皆前人之不明六气而致誤者，莫不独出心裁，发前人所未发。嗚呼！昌黎有云：“莫为之前，虽美弗彰；莫为之后，虽圣弗傳。”此編之出，将欲悬諸國門，以博彈射。积习之难革者，虽未必一时尽革；但能拾其緒余，即可为蒼生之福。数百年后，当必有深識其用心者夫！然后知此編之羽翼长沙，而为长沙之功臣，实亦有熊氏之功臣也。是为序。嘉庆癸酉仲秋谷旦，苏完愚弟征保拜书。

## 問心堂溫病条辨自序

夫立德立功立言，聖賢事也，瑭何人斯，敢以自任？緣瑭十九岁时，父病年余，至于不起，瑭愧恨難名，哀痛欲絕，以為父病不知医，尙復何顏立天地間，遂購方書，伏讀于苦块之余，至張長沙“外逐榮勢，內忘身命”之論，因慨然棄舉子業，專事方術。越四載，猶子巧官病溫，初起喉癆，外科吹以冰硼散，喉遂閉。又遍延諸時医治之，大抵不越双解散、人參敗毒散之外，其于溫病治法，茫乎未之聞也，后至发黃而死。瑭以初學，未敢妄贊一詞，然于是证，亦未得其要領。蓋張長沙悲宗族之死，作《玉函經》，為后世医学之祖，奈《玉函》中之《卒病論》，亡于兵火，后世学者，无从仿效，遂至各起異說，得不偿失。又越三載，來游京師，檢校《四庫全書》，得明季吳又可《溫疫論》，觀其議論宏闊，實有發前人所未發，遂专心學步焉。細察其法，亦不免支離駁杂，大抵功過兩不相掩，蓋用心良苦，而学术未精也。又遍考晉唐以來諸賢議論，非不珠璧琳琅，求一美備者，蓋不可得，其何以傳信于來茲！瑭進與病謀，退與心謀，十閱春秋，然后有得，然未敢輕治一人。癸丑岁，都下溫役大行，諸友強起瑭治之，大抵已成坏病，幸存活數十人，其死于世俗之手者，不可勝數。嗚呼！生民何辜，不死于病而死于医，是有医不若无医也，学医不精，不若不学医也。因有志採輯历代名賢著述，去其駁杂，取其精微，間附己意，以及考驗，合成一書，名曰《溫病条辨》，然未敢輕易落筆。又历六年，至于戊午，

吾乡汪瑟庵先生促塘曰：来岁己未湿土正化，二气中温厉大行，子盍速成是书，或者有益于民生乎！塘愧不敏，未敢自信，恐以救人之心，获欺人之罪，转相仿效，至于无穷，罪何自贖哉！然是书不出，其得失终未可見，因不揣固陋，勉成章，就正海內名賢，指其疵謬，历为駁正，将万世賴之无穷期也。淮阴吳塘自序。

## 凡例

一、是书仿仲景《伤寒論》作法，文尚簡要，便于記誦。又恐簡則不明，一切議論，悉于分注注明，俾綱舉目張，一見了然，并免后人妄注，致失本文奧義。

一、是书虽为溫病而設，实可羽翼伤寒。若真能識得伤寒，斷不致疑麻桂之法不可用；若真能識得溫病，斷不致以辛溫治伤寒之法治溫病。伤寒自以仲景为祖，参考諸家注述可也；溫病当于是书中之辨似处究心焉。

一、晋唐以来諸名家，其識見學問工夫，未易窺測，瑭豈敢輕率毀謗乎！奈溫病一证，諸賢悉未能透过此关，多所弥补救，皆未得其本真，心虽疑慮，未敢直断明确，其故皆由不能脱却《伤寒論》藍本，其心以为推戴仲景，不知反晦仲景之法。至王安道始能脱却伤寒，辨证溫病，惜其論之未詳，立法未备。吳又可力为卸却伤寒，单論溫病，惜其立論不精，立法不純，又不可从。惟叶天士持論平和，立法精細，然叶氏吳人，所治多南方证，又立論甚簡，但有医案散見于杂证之中，人多忽之而不深究。瑭故历取諸賢精妙，考之《內經》，參以心得，为是編之作。諸賢如木工钻眼，已至九分，瑭特透此一分，作圓滿会耳，非敢謂高过前賢也。至于駁证处，不得不下直言，恐誤来学。礼云：“事师无犯无隱，”瑭謹遵之。

一、是书分为五卷：首卷历引經文为綱，分注为目，原溫病之始；二卷为上焦篇，凡一切溫病之屬上焦者系之；三卷为

中焦篇，凡溫病之屬中焦者系之；四卷為下焦篇，凡溫病之屬下焦者系之；五卷雜說、救逆，病後調治。俾閱者心目了然，胸有成局，不致臨證混淆，有治上犯中，治中犯下之弊。末附一卷，專論產後調治與產後驚風，小兒急慢驚風、痘證，緣世醫每于此證，惑于邪說，隨手殺人，毫無依據故也。

一、經謂先夏至為病溫，後夏至為病暑，可見暑亦溫之類，暑自溫而來，故將暑溫、濕溫，并收入溫病論內。然治法不能盡與溫病相同，故上焦篇內第四條，謂溫毒、暑溫、濕溫不在此例。

一、是書之出，實出于不得已。因世之醫溫病者，毫無尺度，人之死于溫病者，不可勝紀。無論先達后學，有能擇其弊竅，補其未備，瑭將感之如師資之恩。

一、是書原為濟病者之苦，醫醫士之病，非為获利而然，有能翻板傳播者聽之，務望校對真確。

一、《傷寒論》六經由表入里，由淺及深，須橫着。本論論三焦由上及下，亦由淺入深，須豎看，與《傷寒論》為對待文字，有一縱一橫之妙。學者誠能合二書而細心體察，自無難識之證，雖不及內傷，而萬病診法，實不出此一縱一橫之外。

一、方中所定分量，宜多宜少，不過大概而已，尚須臨證者自行斟酌。蓋藥必中病而后可，病重藥輕，見病不愈，反生疑惑；若病輕藥重，傷及无辜，又系醫者之大戒。古人治病，胸有定見，目無全牛，故于攻伐之劑，每用多備少服法；于調補之劑，病輕者日再服，重者日三服，甚則日三夜一服。后人治病，多系捉風捕影，往往病東藥西，敗事甚多；因拘于約方之說，每用药多者二、三錢，少則三、五分为率，遂成痼疾。吾見大江南北，用甘草必三、五分。夫甘草之性最為和平，有國老之称，坐鎮有余，施為不足，設不假之以重權，烏能為功，即此一端，殊

屬可笑！医并甘草而不能用，尚望其用他药哉！不能用甘草之医，尚足以言医哉！又見北方儿科于小儿痘证，自一、二朝用大黃，日加一、二錢，甚至三、五錢，加至十三、四朝，成数两之多，其势必咬牙寒战，灰白塌陷，犹曰此毒未淨也，仍須下之，有是理乎？經曰：“大毒治病，十裹其六；中毐治病，十裹其七；小毐治病，十裹其八；无毐治病，十裹其九，食养尽之，勿使过剂。”医者全在善測病情，宜多宜少，胸有确見，然后依經訓約之，庶无过差也。

一、此书須前后互参，往往义詳于前，而略于后，詳于后，而略于前。再，法有定而病无定。如溫病之不兼湿者，忌剛喜柔；愈后胃阳不复，或因前医过用苦寒，致伤胃阳，亦間有少用剛者；溫病之兼湿者，忌柔喜剛；湿退热存之际，烏得不用柔哉！全在临证者善察病情，毫无差忒也。

一、是书原为溫病而設，如瘧、痢、痘、癆，多因暑溫、濕溫而成，不得不附見數条，以粗立規模，其詳不及备載，以有前人之法可据，故不詳論，是书所詳論者，論前人之未备者也。

一、是书着眼处全在认证无差（四字为通部提纲。——朱评），用药先后緩急得宜，不求識证之真，而妄議药之可否，不可与言医也。

一、古人有方即有法，故取攜自如，无投不利。后世之失，一失于测证无方，識证不真，再失于有方无法。本論于各方条下，必注明系用內經何法，俾学者知先識证而后有治病之法，先知有治病之法，而后擇用何方，有法同而方異者，有方似同而法異者，稍有不真，即不見效，不可不詳察之。

一、大匠誨人，必以規矩，学者亦必以規矩。是书有鉴于唐宋以来，人自为規，而不合乎大中至正之規，以至后学宗張者非刘，宗朱者非李，未識医道之全体，故远追《玉函經》，补前

人之未备，尤必詳立規矩，使学者有阶可升，至神明变化出乎規矩之外，而仍不离乎規矩之中，所謂从心所欲不踰矩。是所望于后之达士賢人，补其不逮，誠不敢自謂尽善又尽美也。

# 問心堂溫病條辨目錄

## 卷首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序(四首) .....      | 1 |
| 凡例(十四条).....     | 8 |
| 原病篇(引經十九条) ..... | 1 |

## 卷一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上焦篇(法五十八条,方四十六首) .....   | 12 |
| 風溫 溫熱 溫疫 溫毒 冬溫 .....     | 12 |
| 暑溫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30 |
| 伏暑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36 |
| 濕溫 寒濕 .....              | 40 |
| 溫瘡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43 |
| 秋燥 补秋燥勝氣論(法八条,方六首) ..... | 45 |

## 卷二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中焦篇(法一百零二条,方八十八首,外附三方) ..... | 59  |
| 風溫 溫熱 溫疫 溫毒 冬溫 .....         | 59  |
| 暑溫 伏暑 .....                  | 77  |
| 寒濕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 | 80  |
| 濕溫(瘡瘍疽癰附) .....              | 92  |
| 秋燥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 | 117 |

## 卷三

|   |     |
|---|-----|
| 下焦篇(法七十八条,方六十四首,图一首。共二百三十八法,<br>一百九十八方) ..... | 119 |
|---|-----|

|    |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|
| 風溫 | 溫热        | 溫疫 | 溫毒 | 冬溫 | 119 |
| 暑溫 | 伏暑        |    |    |    | 137 |
| 寒湿 | (便血咳嗽症瘕附) |    |    |    | 141 |
| 濕溫 | (瘡瘍痘癆附)   |    |    |    | 151 |
| 秋燥 |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| 164 |

## 卷四

|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雜說         | 167 |
| 汗論         | 167 |
| 方中行先生或問六氣論 | 167 |
| 傷寒注論       | 168 |
| 風論         | 170 |
| 醫書亦有經子史集論  | 171 |
| 本論起銀翹散論    | 171 |
| 本論粗具規模論    | 172 |
| 寒疫論        | 172 |
| 偽病名論       | 173 |
| 溫病起手太陰論    | 174 |
| 燥氣論        | 175 |
| 外感总数論      | 176 |
| 治病法論       | 176 |
| 吳又可溫病禁黃連論  | 176 |
| 風溫、溫熱氣復論   | 177 |
| 治血論        | 177 |
| 九窍論        | 178 |

## 卷五

|  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--|
| 解产难   | 180 |
| 解产难题詞 | 180 |